

制定社会救助法、修订《基金会管理条例》

《民政部 2025 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发布

■ 本报记者 皮磊

5月29日,民政部官网发布《民政部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涉及四项法律法规,10项部门规章,两项其他立法项目。

立法工作计划明确,近年来,社会救助、行业协会商会、养老服务等领域深化改革带来的新趋势新变化,要及时通过制定法律确认新成果、作出新规范。社会组织、婚姻、殡葬、收养等领域行政法规调整对象、实施条件已发生较大变化,一些制度规定解决实际问题的有效性不足,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够强,已不适应改革发展要求,要及时进行修改完善。受上位法“老化”等影响,一些部门规

章亟待更新迭代,要及时开展制修订工作。

在立法重点方面,要重点抓好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立法规划计划项目,全面落实《民政法规制度建设规划(2023-2027年)》,注重与年度民政重点工作任务衔接,坚持突出重点、急用先行、统筹兼顾、科学合理安排立法项目。

根据立法工作计划,一方面要围绕着力推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抓紧

研究制定养老服务法,优化养老服务供给,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此外,要着力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

社会救助方面,推动制定社会救助法,健全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社会福利方面,制定《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办法》,修订《儿童福利机构管理办法》《华侨以及居住在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中国公民办理收养登记的管辖以及所需要出具的证件和证明材料的规定》,保障儿童合法权益,完善相关收养制度。

社会事务方面,推动修订《婚姻登记条例》,抓紧研究制定

《男女双方均非内地居民的中国公民在内地办理婚姻登记办法》,优化婚姻服务;推动修订《殡葬管理条例》,制修订《殡仪馆管理办法》《公墓管理暂行办法》等,稳妥推进殡葬改革,完善殡葬管理体制机制。

社会治理方面,推动修订《基金会管理条例》,制修订《取缔非法社会组织办法》《社会团体年度检查办法》《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抓紧研究制修订行业协会商会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管理办法》、《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推动社会组织、慈善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制定《行政区划代

码管理办法》,推动完善行政区划领域制度建设。

民政部要求,坚持立法为民,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扎实开展立法调研,积极发挥全国民政法治工作联系点作用,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工作机制,确保民政立法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增进人民福祉。

同时,坚持立法和普法有机结合,引导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民政立法,增强民政立法宣传实效,讲好民政法治故事,为法律法规出台营造良好氛围。注重发挥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作用,鼓励支持地方积极开展立法创新实践,为国家层面立法积累有益经验。

河南省民政厅等五部门联合开展“润心伴成长,同心护未来”主题活动

日前,河南省民政厅等五部门联合印发通知,以“润心伴成长,同心护未来”为主题,在全省各地围绕困境儿童心理健康广泛开展关爱服务,陪伴广大困境儿童度过一个健康快乐的节日。

通知指出,此次活动聚焦困境儿童身心健康发展,以加强心理健康关爱服务为重点,以集中开展多形式、多渠道、多层次关爱服务活动为载体,强化心理健康教育、监测发现和有效帮扶等方面举措,携手促进困境儿童健康成长。

通知要求,要加强困境儿童心理健康监测。学校引导有需要的困境儿童主动接受心理健康测评,掌握总体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与儿童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沟通情况。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通过定期家访、谈心谈话、“六一”主题活动等多种方式,密切关注困境儿童心理健康状况,帮助儿童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要持续开展主题关爱服务。充分发挥教师、儿童主任、村(社区)妇联主席、儿童社会工作者、12355心理咨询师、志愿者等作用,为有需要的儿童分类制定心理关爱方案,提供心理辅导、情绪疏导、心理慰藉等帮扶服务。各级民政、教育、卫健、团委、妇联等部门结合各自职能开展心理健康科普、个案咨询、走访慰问等活动;要积极拓展服务范围。各级民政部门要对生活困难、家庭变故、监护缺失、流动或留守、心理和行为异常,以及主动提出救助帮扶需求的困境儿童建立数据台

账,重点巡访和跟进,助力儿童塑造健康心理。要聚焦高考、中考等重要时间节点,可结合实际情况为参加高考、中考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境儿童和流动、留守儿童提供考前心理辅导、考中交通食宿保障、考后志愿填报辅导等服务;要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动员专业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提供家庭教育指导、心理问题解答等专业服务。邀请医疗卫生机构的心理治疗师、精神科医师、学校教师等开展多种形式的访谈、讲座,提升心理健康服务的专业水平。鼓励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组织开展知识宣讲,促进员工关注子女心理健康;要探索数字赋能增效,通过技术手段创新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模式,积极探索多样化的数字赋能路径。

通知强调,各级民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把困境儿童心理健康关爱服务作为儿童福利工作的重点任务,做好与教育、卫健、团委、妇联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结合实际制定落实措施,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要通过系统培训、专题讲座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加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等基层儿童福利工作者队伍建设,提高心理健康关爱服务知识技能。要以“润心伴成长,同心护未来”主题活动为载体,摸清困境儿童及家庭在心理健康诊疗、关爱服务等方面需求的基础上,协调相关部门集中解决儿童在心理咨询、问诊就医、学校融入等方面的急难愁盼。

(据河南省民政厅)

河北省民政厅部署开展2025 年全省“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月”活动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民政系统安全管理责任落实,近日,河北省民政厅印发《关于开展2025年全省“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月”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部署开展2025年全省“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月”活动。

《通知》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各地民政部门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通过开展专题研讨、集中宣讲、辅导报告等活动进行宣传阐释。要全面领会精髓要义,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开展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要强化安全红线意识,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民政服务机构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等重点工作,深入排查安全隐患,切实做好问题整改,坚决遏制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要认真配合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有关工作,全面检视本地区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工作短板弱项,及时查漏补缺,督促民政服务机构自觉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通知》指出,要大力宣贯《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安全法律法规。各地民政部门要持续宣贯《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提高民政服务机构管理人员遵法守法意识。要对基层一线干部群众开展《河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宣传,对鳏寡孤独、残疾、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开展入户宣传。要加大《河北省安全生产举报和奖励办法》

宣传,结合实际案例进行解读,宣传举报方式、奖励标准,提高全社会参与安全生产举报的积极性。要充分利用标语、画报、微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宣传,形成全方位、多渠道、多角度的宣传态势,提高宣传覆盖面与实效性。

《通知》要求,要组织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警示教育。各地民政部门要深刻汲取近年来养老机构亡人火灾事故教训,特别是承德市隆化县4·8养老院重大火灾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大警示教育力度。要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发动本地区民政部门和民政服务机构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养老机构火灾事故警示教育片(民政部门门户网站“2025年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月”专题“安全知识教育”专栏),推动提高干部职工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要持续培育全系统安全文化,积极参加本地区安委会组织开展的“安全宣传咨询日”等宣传活动,营造全系统学安全、保安全、促安全的浓厚氛围。

广泛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行动。各地民政部门要在本级安委会统筹指导下,扎实开展民政系统“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活动。要加强隐患排查科普。结合本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把学好用好“四个判定标准”(《养老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儿童福利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精神卫生福利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救助管理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列为培训必选内容,进一步规范事故隐患排查工作,对重大事故隐患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要深化安全隐患排查。聚焦养老院、福利院等重

点场所,强化致灾因素管控,开展消防安全针对性隐患排查行动。紧盯民政领域系列排查整治行动发现的问题隐患,压紧压实整改责任,坚持以钉钉子精神持续推进,做到清仓见底。加大“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力度,推动常态化、全覆盖排查整治不放松,强化督促整改,严防问题反弹。要开展应急处置演练。结合近期有关事故教训,进一步完善民政服务机构应急处置预案,开展模拟火灾、地震、洪涝等场景的应急疏散演练,及时总结评估,确保有效管用。积极参加消防救援部门以及有关应急救援力量开展的培训演练活动,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积极推进安全宣传进机构活动。各地民政部门要把安全知识普及到每一个民政服务机构、每一名工作人员,让安全宣传深入基层一线、贴近服务对象。要狠抓“关键少数”,督促民政服务机构主要负责人、消防站、值班室等部位工作人员、安全员等熟练掌握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切实履行岗位职责。要广泛宣传发动,在各民政服务机构的主要出入口、电梯间以及所有动火作业区域醒目位置张贴《关于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的通告》等政策以及相关宣传海报,切实提高全员安全意识。要推进安全生产举报奖励,鼓励查找、举报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老旧电路电器“带病工作”、违规动火作业,占用、堵塞消防通道,燃气、建筑外墙保温材料安全隐患等,争做安全“吹哨人”。要科普安全知识,结合机构内入住对象行动和认知能力,开展其力所能及范围内的教育科普工作,掌握呼救、自救、互救技能。

(据河北省民政厅)